

中華民國籃球協會 109 年度培育具潛力運動選手實施計畫

(國家男、女籃二隊)

- 一、 依據：教育部體育署 108 年 10 月 1 日台教署競(二)字第 1080034542 號辦理。
- 二、 教練、選手名單：於第 17 季 SBL、WSBL、108 學年度大專公開一級籃球聯賽結束後，在 2020 年 4 月，由本會「專案遴選小組」依據遴選相關規定選拔產生。
- 三、 選手及教練遴選依據及過程

(一) 選手遴選條件：

男子組-1996 年 1 月 1 日(含)以後出生，凡參加第 17 屆 SBL 超級籃球聯賽及 108 學年度大專公開一級籃球聯賽之適齡優秀球員中遴選為原則，並以代表我國參加 2019 年第 41 屆威廉瓊斯盃中華白隊球員優先遴選。

女子組-1997 年 1 月 1 日(含)以後出生，凡參加第 15 屆 WSBL 超級籃球聯賽及 108 學年度大專公開一級籃球聯賽之適齡優秀球員中遴選為原則，並以代表我國參加 2019 年世大運正選 12 名球員優先遴選。

(二) 選手遴選方式

1、 第一階段遴選：

男子組以第 17 季 SBL 並協調大專體總暨高中體總提供適齡最優級組球員名單，依據上述組織官方網站公佈之學年度籃球聯賽「個人攻守統計」資料彙整分析，由本會「專案遴選小組」委員臨場觀察，於符合年齡規定之選手中擇優遴選男子 15 名最佳選手組成培訓隊。

女子組以第 15 季 WSBL 並協調大專體總暨高中體總提供適齡最優級組球員名單，依據上述組織官方網站公佈之學年度籃球聯賽「個人攻守統計」資料彙整分析，由本會「專案遴選小組」委員臨場觀察，於符合年齡規定之選手中擇優遴選女子 15 名最佳選手組成培訓隊。

2、 第二階段遴選：

男子培訓隊於第一階段培訓期間(第 3 週)組成 A,B 兩隊，與 SBL 球隊進行 3 場對抗賽。本會專案遴選小組臨場觀察各階段訓練及參加瓊斯盃，結束後檢討訓練方法及球員狀況，作為日後參加各級國際賽之依據。

女子培訓隊於第一階段培訓期間(第 3 週)組成 A,B 兩隊，與 WSBL

球隊進行3場對抗賽。本會專案遴選小組臨場觀察各階段訓練及參加瓊斯盃，結束後檢討訓練方法及球員狀況，作為日後參加各級國際賽之依據。

3、專案小組遴選依據：

(1)基本素質條件(身高、體重、手腿身長比例)位置、出場時間

(2)5項專業能力

- . A.投籃命中率(含3分球、2分球、罰球)-全體球員
- . B.籃板球(含進攻、防守)-4、5號球員
- . C.搶截能力-1、2號球員
- . D.阻攻次數-4、5號球員
- . E.助攻次數-1號球員

(3)曾獲選為最近二屆U18男、女國家隊之選手，經專案小組委員在上述比賽中臨場觀察，認定仍表現優異之選手，優先遴選。

4.身體素質特優(男子球員身高198公分以上、女子球員身高180公分以上)，且基本運動能力佳具發展潛力者。

5.符合上述條件之全部選手，專案遴選小組委員2/3以上通過，選拔男子15名、女子15名參加培訓。

(三)教練團：男、女隊各設總教練1人，教練2人、專任體能教練1人、運動防護員1人、情蒐員1人，合計12人。

1、教練團遴選條件

總教練：

(1)男子隊、女子隊均由本會依本年度UBA公開一級具有國家A級教練資格者優先擔任。

(2)曾擔任各級國家隊教練，具有國家A級教練資格者，優先遴選。

教練：

以具有國家B級以上教練資格(含)，目前擔任大專或高中最優級組聯賽執行教練，經本會專案遴選小組委員認定具培養潛力之教練；並為增強培訓成效，特聘持有「體能訓練證照」之專任體能教練協助訓練。

2、教練遴選方式：本計畫階段目標為2021年世大運及2021年亞洲盃培訓人才，曾擔任亞洲盃、世大運、分齡賽等國際賽經驗者優先遴選之。

3、符合上述條件之教練，應檢附相關證明文件(教練證、資經歷)，由本會專案遴選小組審查文件及面談後，經2/3委員通過後聘任之。

四、訓練計畫

男子組

(一)、總目標：本計畫所培育之選手，以參加2021年亞洲盃爭取前3名為近程

目標、取得 2023 年世界盃會內賽資格為最終目的。經長期參加各階段比賽訓練，並採取滾動式擇優汰劣方式，培養具備國際賽經驗年輕化的競技人才，形成國家隊接班的新梯隊，促進國家代表隊逐步換血，朝向年輕化、國際化發展。

(二)、階段訓練內容

1. 2020 年(109 年)培訓計畫：

(1)第一階段國內集訓：球員 15 人自 6 月 4 日至 7 月 3 日假大臺北地區符合需求之場館實施 30 天。

(2)第二階段參加第 42 屆威廉瓊斯盃國際邀請賽：球員 15 人參加，自 7 月 4 日至 7 月 13 日，共 10 天。

2. 2021 年(110 年) 培訓計畫：

(1) 第一階段國內集訓：自 5 月份起假大臺北地區符合需求之場館實施 50 天。(暫訂)

(2)第二階段國外移訓：預計 6 月下旬赴韓國&日本移地訓練比賽共計 10 天。(暫訂)

(3)第三階段參加第 43 屆威廉瓊斯盃國際籃球邀請賽。(暫訂)

(三)、109 年培訓計劃：

1、總說明

(1)、本計畫總目標在因應 2017 年起實施之 FIBA 世界盃資格賽主客場賽制後，為 2021 年亞洲盃、2023 年世界盃資格賽積極培育國家隊接班梯隊。遴選年輕具國家隊潛力之優秀球員組成國家二隊，參加國內外集訓及威廉瓊斯盃國際邀請賽，充實國際賽經驗，並採取逐年滾動式擇優汰劣的培養方式，建置國內青年隊及成人國家隊競技人才庫，強化籃球國際競爭實力。

(2)、本階段選手遴選對象以民國 85 年(1996)1 月 1 日(含)以後出生者為原則。

(3)、男籃培訓隊於第一階段培訓期間(第 3 週)組成 A,B 兩隊，與 SBL 球隊進行 3 場對抗賽。本會專案遴選小組臨場觀察各階段訓練及參加瓊斯盃，結束後檢討訓練方法及球員狀況，作為日後參加各級國際賽之依據。

2、培訓日期

訂於 2020 年 6 月 4 日至 7 月 3 日實施第一階段國內集訓 30 天；第二階段 7 月 4 日至 7 月 13 日參加第 42 屆威廉瓊斯盃。

(四)、階段劃分方式及培訓地點

訓練日期：

(1)第一階段國內集訓：選手共 15 人，自 2020 年 6 月 4 日起至 7 月 3 日止，共 30 日，假大臺北地區符合需求之場館集中訓練。於第 3 週起與 SB L 球隊進行 3 場對抗賽，本會專案遴選小組委員臨場觀賽，召開會議審視培訓狀況並做出調整建議，以最佳狀況參加後續集訓。

(2)第二階段參加第 42 屆威廉瓊斯盃：選手 15 人，自 2020 年 7 月 4 日至 7 月 13 日，共 10 日。

女子組

(一)、總目標：本計畫所培育之選手，在為 2021 年亞洲盃及 2021 年世大運積極培育國家隊接班梯隊。經長期參加各階段比賽訓練，並採取滾動式擇優汰劣方式，培養具備國際賽經驗之國家隊接班梯隊，促進國家代表隊逐步換血，朝向年輕化、國際化發展。

(二)、階段訓練內容

1. 2020 年(109 年) 培訓計畫：

(1)第一階段國內集訓：自 6 月 15 日至 7 月 14 日假大臺北地區符合需求之場館實施 30 天。

(2)第二階段參加第 42 屆威廉瓊斯盃國際籃球邀請賽：球員 15 人參加，自 2020 年 7 月 15 日至 19 日，共 5 日。

2. 2021 年(110 年) 培訓計畫：

(1)第一階段國內集訓：自 6 月 1 日起假大台北地區甲組女籃球隊體育館實施 40 天。(暫訂)

(2)第二階段國外移訓：7 月 6 日至 7 月 14 日赴日本移地訓練比賽共計 10 天。(暫訂)

(3) 第三階段參加第 43 屆威廉瓊斯盃國際籃球邀請賽。(暫訂)

(三)、109 年培訓計劃：

1、總說明

(1)、本計畫總目標在為 2021 年亞洲盃、2021 年世大運積極培育國家隊接班梯隊。遴選年輕具國家隊潛力之優秀球員組成培訓隊，參加移地訓練及國際邀請賽，充實國際賽經驗，並採取逐年滾動式擇優汰劣的培養方式，充實成人國家隊競技人才庫，強化籃球國際競爭實力。

(2)、本階段選手遴選對象以民國 85 年(1996)1 月 1 日(含)以後出生者為原則。

(3)、女籃培訓隊於第一階段培訓期間(第 3 週)組成 A,B 兩隊，與 WSBL 球隊進行 3 場對抗賽。本會專案遴選小組臨場觀察各階段訓練，結束後檢討訓練方法及球員狀況，作為參加各級國際賽之依據。

2、培訓日期

訂於 2020 年 6 月 15 日至 7 月 14 日實施第一階段國內集訓 30 天，7 月 15 日至 7 月 19 日第二階段參加第 42 屆威廉瓊斯盃。

(四)、階段劃分方式及培訓地點

訓練日期：

(1)第一階段集中訓練：選手共 15 人，自 2020 年 6 月 15 日起至 7 月 14 日止，共 30 日，假大台北地區符合國家隊集訓之場館集中訓練。於第 3 週起編成 2 隊，與 WSBL 球隊進行 3 場對抗賽，本會專案遴選小組委員臨場觀賽，並視培訓狀況提供調整建議。

(2) 第二階段參加第 42 屆威廉瓊斯盃：選手 15 人，自 2020 年 7 月 15 日至 19 日共 5 日。

五、進退場檢測點

- (一) 第一階段初測：體能及技術訓練指標於培訓隊成立後，由本會專案小組與教練團共同實施初次檢測，並訂定各階段檢測標準，作為汰劣標準，以確實掌控訓練績效。
- (二) 第一階段後測：2020 年 7 月 1 日(男子組)、7 月 10 日(女子組)為本培訓總檢測點，採分組方式由本會專案遴選小組委員全程觀察，進行體能及專項技術檢測。
- (三) 集中訓練時，由本會專案遴選小組委員及教練團依各階段檢測標準檢測訓練績效，訓練成效不佳或因傷需長期治療之選手予以退場。
- (四) 由專案小組委員不定時赴各訓練場地(母隊)瞭解訓練進度及選手狀況並予以指導。
- (五) 於威廉瓊斯盃結束後，由中華籃協專案遴選小組召集教練團召開訓練成果檢討會，為下年度計畫修正及擇優汰劣作成具體建議。
- (六) 於次一年度全國性正式比賽(SBL、UBA 公開一級、HBL 甲級)中，擇優遞補至男子選手 16 名、女子選手 16 名繼續培訓。

六、督導考核

- (一) 選訓小組：由本會專案遴選小組組成，協助並輔導其訓練工作。
- (二) 由教育部體育署、體育署專項委員不定期督導，考核訓練狀況。
- (三) 定期實施各階段體能、技術測驗並詳作紀錄、追蹤瞭解選手狀況。
- (四) 培訓選手在培訓期間表現不良(學習態度、服從性、團體紀律等)，經教練團提報專案遴選小組審議予以懲處或淘汰。
- (五) 培訓期間，教練團成員如有不適任者，經專案遴選小組委員或權責人員提報，經審議予以警告或解聘。
- (六) 教練或選手經解聘或淘汰。由本會專案遴選小組於 SBL、WSBL、UBA 公開一級、HBL 甲級遴選補強之。

七、實施檢測項目如下：(專案小組與教練團得依實際需求調整之)

(一)專項體能

- 1、30 公尺、10 公尺折返跑、12 分鐘耐力跑。
- 2、單、雙手立定垂直跳。
- 3、橫向移動滑步測驗。
- 4、敏捷性測驗。
- 5、腹(背)肌力。

(二)專項技術

- 1、定點及移位中距離投籃(1 分鐘)
- 2、定點及移位 3 分球投籃(1 分鐘)
- 3、控制球(換手、跨下、轉身、背後)定點雙球、動位障礙物測驗。
- 4、傳球準確度測驗。
- 5、移動傳球速度測驗。
- 6、4、5 號球員籃板球、封阻次數能力測驗。

(三)運動生化檢測及運動傷害檢定

- 八、為加強優秀運動員安全維護，請同意於培訓期間聘請專屬運動傷害防護員臨場以減低運動傷害之發生；更為提高專項體能，聘請專任體能訓練員，專司培訓隊體能訓練及檢測評估。
- 九、經費預算：合計新臺幣 3,477,500 元整（如附件經費預算表）。
- 十、本計畫經本會專案遴選小組會議通過。經教育部體育署核定後實施，修正時亦同。

109 年度培育優秀或具潛力運動選手實施計畫

(U18 男、女籃培訓隊)

一、依據：教育部體育署 108 年 10 月 1 日台教署競(二)字第 1080034542 號函辦理。

二、教練、選手名單：於 108 學年度高中甲級及大專公開一級籃球聯賽結束後，在 2020 年 5 月，由本會「青少年選訓小組」依據遴選相關規定選拔產生。

三、選手及教練遴選依據及過程

(一)選手遴選條件：2002 年 1 月 1 日(含)以後出生，參加教育部主辦之高中甲級及大專公開一級籃球聯賽之適齡優秀球員中遴選為原則。

(二)選手遴選方式

1、第一階段遴選：協調大專體總及高中體總提供適齡最優級組球員名單，並依據高中體總及大專體總官方網站公佈之 108 學年度高中甲級及大專公開一級籃球聯賽「個人攻守統計」資料彙整分析，於 HBL、UBA 決賽由本會「青少年選訓小組」委員臨場觀察，於符合年齡規定之選手中擇優遴選男、女各 18 名最佳選手組成培訓隊。

2、第二階段遴選：男、女生培訓隊於第一階段培訓期間(第 3 週)各組成 A,B 兩隊，與大台北地區高中、大專最優級組球隊進行各 3 場對抗賽。本會青少年選訓小組臨場觀察，賽後男、女生各 15 名球員組成 U18 國家培訓隊繼續培訓，至亞青賽報名期限前遴選最佳 12 位球員參賽。

3、選訓小組遴選依據：

(1)基本素質條件(身高、體重、手腿身長比例)位置、出場時間

(2)5 項專業能力

- . A.投籃命中率(含 3 分球、2 分球、罰球)-全體球員
- . B.籃板球(含進攻、防守)-4、5 號球員
- . C.搶截能力-1、2 號球員
- . D.阻攻次數-4、5 號球員
- . E.助攻次數-1 號球員

(3)曾獲選為男、女近一屆 U16 國家隊之選手，經青少年專案小組委員在上述比賽中臨場觀察，認定仍表現優異之選手，優先遴選。

4.身體素質特優(男 195 公分以上、女 180 公分以上)，具培養發展潛力者。

5.符合上述條件之全部選手，由本會青少年選訓小組委員 2/3 以上通過，選拔男、女各 15 名參加培訓。

(三)教練團：男、女隊各編制總教練 1 人，教練 2 人、專任體能教練 1 人、運動

防護員 1 人、情蒐員 1 人，合計 12 人。

1、教練團遴選條件

總教練：(1)曾擔任各級國家隊教練，且具有國家 A 級教練資格者，優先遴選。(2)目前擔任 108 學年度大專、高中最優級組聯賽執行教練，且具有國家 A 級教練資格者。

教練：具有國家 B 級以上教練資格(含)，目前擔任大專、高中最優級組聯賽執行教練，經本會青少年選訓小組委員認定具培養潛力之教練。並為增強培訓成效，具有「體能訓練證照」者，優先納入。

2、教練遴選方式：本計畫階段目標為參加 2020 年亞洲 U18 級男、女錦標賽獲得獎牌，取得參加 2021 年 U19 世青賽參賽資格。並為 2021 年世大運儲訓人才，因此，曾擔任亞洲錦標賽、世界大學運動會籃球賽等經驗者優先遴選之。

3、符合上述條件之教練，應檢附相關證明文件(教練證、資經歷)，由本會青少年選訓小組審查文件及面談後，經 2/3 委員通過後聘任之。

四、訓練計畫

(一)、總目標：本計畫所培育之選手，以參加 2020 年亞洲 U18 級男、女錦標賽與 2021 年世界大學運動會為目標。並為男、女籃取得 2024 奧運參賽資格為總目標，經逐年長期參加各階段比賽訓練，並採取滾動式擇優汰劣方式，培養具備國際賽經驗的競技人才，形成國家隊接班的新梯隊，促進國家代表隊逐步換血，朝向年輕化、國際化發展。

(二)、階段目標

- 1.參加 2020 年亞洲 U18 男、女籃球錦標賽，獲得前 3 名，並取得 2021 年世界 U19 錦標賽之參賽資格。
2. 為參加 2021 年世大運女子籃球項目爭取前 3 名、男子籃球項目爭取前 12 強，培養具國際賽經驗之青年競技人才，為建置國家隊接班梯隊做好準備工作。
3. 持續培養優質籃球競技人才，充實大專院校競技人才庫，強化 2021 年世大運男、女籃球爭取獎牌的實力。

(三)、2020 年培訓計劃：

1、總說明

(1)、本計畫總目標在培育參加 2020 年亞洲 U18 級男、女錦標賽、2021 年世界大學運動會男、女籃球選手接班梯隊。透過逐年滾動式擇優汰劣的培養方式，充實國內青年隊及成人國家隊競技人才庫，強化籃球國際競爭實力。

(2)、為配合 2020 年亞洲 U18 男、女籃球錦標賽，本階段選手遴選對象以民國 91 年(2002)1 月 1 日至 93 年(2004)12 月 31 日出生者為範圍。

(3)、運用 108 學年度大專、高中最優級組聯賽個人攻守統計資料及臨場觀察；在適齡者擇優遴選男、女各 15 名組成培訓隊。在第一階段培訓後段，男、女培訓

隊分成 A,B 兩隊，與大台北地區大專最優級組球隊各進行 3 場對抗賽，由青少年選訓小組臨場觀賽，組成 U18 國家代表隊，實施第二階段培訓。

2、培訓日期

(1)U18 男子隊於 2020 年 8 月 23 日至 10 月 1 日實施國內培訓 40 天，10 月 2 日至 10 月 12 日參加 2020 年第 26 屆亞洲 U18 青年男籃錦標賽。

(2)U18 女子隊於 2020 年 5 月 17 日至 6 月 25 日實施第一階段賽前培訓 40 天，第二階段 6 月 26 日至 7 月 5 日參加 2020 年第 25 屆亞洲 U18 青年女籃錦標賽。

(四)、階段劃分方式及地點

1、男子隊

訓練日期：

(1)第一階段國內培訓：選手共 15 人，自 2020 年 8 月 23 日起至 10 月 1 日止共計 40 日，假符合需求之場館集中訓練。於第 4 週起編成 2 隊，與大台北地區大專最優級組球隊進行 3 場對抗賽，本會青少年籃球選訓小組委員臨場觀賽 U18 青年男籃國家隊儲訓球員各項表現。

(2)第二階段國際參賽：選手 12 人，自 2020 年 10 月 2 日至 10 月 12 日赴印度參加第 26 屆 U18 亞青男籃錦標賽。

2、女子隊

訓練日期：

(1)第一階段集中訓練：選手 15 人，訓練時間自 2020 年 5 月 17 日起至 6 月 25 日止共計 40 日，假符合需求之場館集中訓練。於第 4 週起編成兩隊，與大台北地區大專最優級組球隊進行 3 場對抗賽，本會青少年籃球選訓小組委員臨場觀賽 U18 青年女籃國家隊儲訓球員各項表現。

(2)、第二階段國際參賽：選手 12 人，自 2020 年 6 月 26 日至 7 月 5 日赴泰國參加第 25 屆亞洲 U18 女子籃球錦標賽。

五、進退場檢測點

(一) 第一階段初測：體能及技術訓練指標於培訓隊成立後，由本會選訓小組與教練團共同實施初次檢測，並訂定各階段檢測標準，作為汰劣標準，以確實掌控訓練績效。

(二) 第一階段後測：男、女隊總檢測點由本會青少年選訓小組委員選定日期後，前往集訓地點全程觀察，進行體能及專項技術檢測。

(三) 集中訓練時，由本會青少年選訓小組委員及教練團依各階段檢測標準檢測訓練績效，訓練成效不佳或因傷需長期治療之選手予以退場。

(四) 由選訓小組委員不定時赴各訓練場地（母隊）瞭解訓練進度及選手狀況並予以指導。

(五) 於男、女生 U18 國家隊參加亞洲青年錦標賽後，由本會青少年選訓小組召集教練團召開訓練成果檢討會，為下年度計畫修正及擇優汰劣作成具體建議。

(六) 於次一年度全國性正式比賽（HBL 甲級、JHBL 甲級）中，擇優遞補至男、女選手各 16 名繼續培訓。

六、督導考核

- (一) 選訓小組：由本會青少年選訓委員組成，協助並輔導其訓練工作。
- (二) 由教育部體育署、體育署專項委員不定期督導，考核訓練狀況。
- (三) 定期實施各階段體能、技術測驗並詳作各項紀錄、追蹤瞭解選手之優缺點。
- (四) 培訓選手在培訓期間表現不良（學習態度、服從性、團體紀律等），經教練團提報青少年選訓小組審議予以懲處或淘汰。
- (五) 培訓期間，教練團成員如有不適任者，經選訓委員或權責人員提報，經青少年選訓小組審議予以警告或解聘。
- (六) 教練或選手經解聘或淘汰。由本會青少年選訓小組於 HBL 甲級、UBA 公開一級遴選補強之。

七、實施檢測項目如下：（青少年選訓小組與教練團得依實際需求調整之）

(一)專項體能

- 1、30 公尺、10 公尺折返跑、12 分鐘耐力跑。
- 2、單、雙手立定垂直跳。
- 3、橫向移動滑步測驗。
- 4、敏捷性測驗。
- 5、腹(背)肌力。

(二)專項技術

- 1、定點及移位中距離投籃(1 分鐘)
- 2、定點及移位 3 分球投籃(1 分鐘)
- 3、控制球(換手、跨下、轉身、背後)定點雙球、動位障礙物測驗。
- 4、傳球準確度測驗。
- 5、移動傳球速度測驗。
- 6、4、5 號球員籃板球、封阻次數能力測驗。

八、為加強優秀運動員安全維護，請同意於培訓期間聘請專屬運動傷害防護員臨場以減低運動傷害之發生；更為提高專項體能，聘請專任體能訓練員，專司培訓隊體能訓練及檢測評估。

九、經費預算：2020 年預算合計新臺幣 6,349,700 元整（如附件經費預算表）。

十、本計畫經本會青少年選訓小組會議通過。經教育部體育署核定後實施，修正時亦同。

**中華民國籃球協會 109 年度辦理「培育優秀或具潛力運動選手計畫」
經費概算表**

培育教練：男 12 人、女 12 人（暫列）；培育選手：男 30 人、女 30 人（暫列）

活動類別	協會所送計畫內容			備註
	時間/地點/人數	需求經費(合計)	需求科目明細	
女籃國家二隊 國內培訓	1、時間：6/15-7/14(計30日) 2、地點：新北市 3、人數：21	1,637,750	詳如經費預算分表	
女籃國家二隊 參加瓊斯盃	1、時間：7/15-7/19(計5日) 2、地點：新莊體育館 3、人數：21	66,000	詳如經費預算分表	
男籃國家二隊 國內培訓	1、時間：6/4-7/3(計30日) 2、地點：新北市 3、人數：21	1,637,750	詳如經費預算分表	
男籃國家二隊 參加瓊斯盃	1、時間：7/4-7/13(計10日) 2、地點：高雄、新莊 3、人數：21人	136,000	詳如經費預算分表	
女籃 U18 國內培訓	1、時間：5/17-6/25(計40日) 2、地點：臺北市 3、人數：21人	2,153,000	詳如經費預算分表	
女籃 U18 參加亞青賽	1、時間：6/26-7/5(計10日) 2、地點：泰國 3、人數：20人	971,600	詳如經費預算分表	
男籃 U18 國內培訓	1、時間：8/23-10/1(計40日) 2、地點：臺北市 3、人數：21	2,153,000	詳如經費預算分表	
男籃 U18 參加亞青賽	1、時間：10/2-10/12(計11日) 2、地點：印度 3、人數：20人	1,072,100	詳如經費預算分表	
小計		√9,827,200		

備註：

一、前一年度「培育優秀或具潛力運動選手計畫」目標達成情形說明：

(一) 目標：

(二) 達成：是 否 其他：

二、計畫內容「活動類別」請依實際需求增刪表格。

核定計畫金額 = 9,827,200

核定補助金額：9,000,000

補助比率：91.58%

第 1 頁，共 9 頁

中華民國籃球協會活動經費預算表

活動名稱：109年培育優秀具潛力運動選手計劃(女籃)

活動日期：第一階段國內集訓109年6月15日至7月14日

活動地點：新北市

項 目	人數	單價	數量/天數	總額	備註
教練費	6	1,200	30天	216,000	教練3人、運動傷害防護員1人、體能訓練師1人、情蒐員1人
選手零用金	15	400	30天	180,000	
場地費		8,400	30天	252,000	1. 每天使用6小時*30天 2. 含場地及空調費用
膳宿費	21	1,400	30天	882,000	
保險費	21	25	30天	15,750	
運動傷害防護、物理治療相關費用-物品		60,000	1批	60,000	品項：輕貼、彈貼2" 3"、蕾絲墊片、肌內效貼布、彈繃4" 6"、固定膠膜、水泡護墊(罐)等等
營養費	15	800		12,000	
其他與支援訓練、參賽相關費用-雜支		20,000	1	20,000	
合 計				1,637,750	

填表(經辦)人： 秘書長： 理事長：

此致

教育部體育署

中 華 民 國 一 〇 九 年 三 月 二 十 四 日

中華民國籃球協會活動經費預算表

活動名稱：109年培育優秀具潛力運動選手計劃(女籃)

活動日期：參加第42屆瓊斯盃109年7月15日至7月19日

活動地點：新北市新莊體育館

項 目	人 數	單 價	數 量 / 天 數	總 額	備 註
教練費	6	1,200	5天	36,000	教練3人、運動傷害防護員1人、體能訓練師1人、情蒐員1人
選手零用金	15	400	5天	30,000	
合 計				66,000	

填表(經辦)人：



秘書長：



理事長：



此致

教育部體育署

中 華 民 國 一〇九 年 三 月 二 十 四 日

中華民國籃球協會活動經費預算表

活動名稱：109年培育優秀具潛力運動選手計劃(男籃)

活動日期：第一階段國內集訓109年6月4日至7月3日

活動地點：新北市

項 目	人數	單價	數量/天數	總額	備註
教練費	6	1,200	30天	216,000	教練3人、運動傷害防護員1人、體能訓練師1人、情蒐員1人
選手零用金	15	400	30天	180,000	
場地費		8,400	30天	252,000	每天訓練6小時、含空調費用
膳宿費	21	1,400	30天	882,000	
保險費	21	25	30天	15,750	
營養費	15	800		12,000	
運動傷害防護、物理治療相關費用-物品		60,000	1批	60,000	品項：輕貼、彈貼2" 3"、蕾絲墊片、肌內效貼布、彈繃4" 6"、固定膠膜、水泡護墊(罐)等等
其他與支援訓練、參賽相關費用-雜支		20,000	1	20,000	
合 計				1,637,750	

填表(經辦)人：



秘書長：



理事長：



此致

教育部體育署

中 華 民 國 一 〇 九 年 三 月 二 十 四 日

中華民國籃球協會活動經費預算表

活動名稱：109年培育優秀具潛力運動選手計劃(男籃)

活動日期：參加第42屆瓊斯盃109年7月4日至7月13日

活動地點：高雄巨蛋、新北市新莊體育館

項目	人數	單價	數量/天數	總額	備註
教練費	6	1,200	10天	72,000	教練3人、運動傷害防護員1人、體能訓練師1人、情蒐員1人
選手零用金	16	400	10天	64,000	
合計				136,000	

填表(經辦)人：



秘書長：



理事長：



此致

教育部體育署

中華民國 一〇九 年 三 月 二十四 日

中華民國籃球協會活動經費預算表

活動名稱：109年培育優秀具潛力運動選手計劃(U18女籃)

活動日期：國內集訓109年5月17日至6月25日

活動地點：臺北市

項 目	人數	單價	數量/天數	總額	備註
教練費	6	1,200	40天	288,000	教練3人、運動傷害防護員1人、體能訓練師1人、情蒐員1人
選手零用金	15	400	40天	240,000	
膳宿費	21	1,400	40天	1,176,000	
場地費		8,400	40天	336,000	
運動傷害防護、物理治療相關費用-物品		60,000	1批	60,000	品項：輕貼、彈貼2" 3"、蕾絲墊片、肌內效貼布、彈繃4" 6"、固定膠膜、水泡護墊(罐)等等
保險費	21	25	40天	21,000	
營養費	15	800		12,000	
其他與支援訓練、參賽相關費用-雜支		20,000		20,000	
合 計				2,153,000	

填表(經辦)人：



秘書長：



理事長：



此致

教育部體育署

中 華 民 國 一〇九 年 三 月 二 十 四 日

中華民國籃球協會活動經費預算表

活動名稱：109年培育優秀具潛力運動選手計劃(U18女籃)

活動日期：109年6月26日至7月5日(參加第25屆U18亞青女籃賽)

活動地點：泰國曼谷

項 目	人數	單價	數量/天數	總額	備註
教練費	6	1,200	10天	72,000	教練3人、運動傷害防護員1人、體能訓練師1人、情蒐員1人
選手零用金	12	400	10天	48,000	
交通費	20	15,000		300,000	機票款(含領隊1人、隨隊裁判1人)
交通費		3,500	2	7,000	國內接送機
膳宿費	20	2,400	10天	480,000	
保險費	20	25	10天	5,000	
營養費	12	800		9,600	
運動傷害防護、物理治療相關費用-物品		30,000	1	30,000	品項：輕貼、彈貼2" 3"、蕾絲墊片、肌內效貼布、彈繃4" 6"、固定膠膜、水泡護墊(罐)等等
其他與支援訓練、參賽相關費用-雜支		20,000		20,000	
合 計				971,600	

填表(經辦)人：



秘書長：



理事長：



此致

教育部體育署

中 華 民 國 一 〇 九 年 三 月 二 十 四 日

共 9 頁, 第 1 頁

中華民國籃球協會活動經費預算表

活動名稱：109年培育優秀具潛力運動選手計劃(U18男籃)

活動日期：國內集訓109年8月23日至10月1日

活動地點：臺北市

項 目	人數	單價	數量/天數	總額	備註
教練費	6	1,200	40天	288,000	教練3人、運動傷害防護員1人、體能訓練師1人、情蒐員1人
選手零用金	15	400	40天	240,000	
膳宿費	21	1,400	40天	1,176,000	
場地費		8,400	40天	336,000	訓練場館租借費
運動傷害防護、物理治療相關費用-物品		60,000	1批	60,000	品項：輕貼、彈貼2" 3"、蕾絲墊片、肌內效貼布、彈繃4" 6"、固定膠膜、水泡護墊(罐)等等
保險費	21	25	40天	21,000	
營養費	15	800		12,000	
其他與支援訓練、參賽相關費用-雜支		20,000		20,000	
合 計				2,153,000	

填表(經辦)人：



秘書長：



理事長：



此致

教育部體育署

中華民國 一〇九 年 三 月 二十四 日

中華民國籃球協會活動經費預算表

活動名稱：109年培育優秀具潛力運動選手計劃(U18男籃)

活動日期：109年10月2日至10月12日(參加第26屆U18亞青男籃賽)

活動地點：印度

項 目	人數	單價	數量/天數	總額	備註
教練費	6	1,200	11天	79,200	教練3人、運動傷害防護員1人、體能訓練師1人、情蒐員1人
選手零用金	12	400	11天	52,800	
交通費	20	17,000		340,000	機票款(含領隊1人、隨隊裁判1人)
交通費		3,500	2	7,000	國內接送機
膳宿費	20	2,400	11天	528,000	
保險費	20	25	11天	5,500	
營養費	12	800		9,600	
運動傷害防護、物理治療相關費用-物品		30,000	1	30,000	品項：輕貼、彈貼2" 3"、蕾絲墊片、肌內效貼布、彈縮4" 6"、固定膠膜、水泡護墊(罐)等等
其他與支援訓練、參賽相關費用-雜支		20,000		20,000	
合 計				1,072,100	

填表(經辦)人：



秘書長：



理事長：



此致

教育部體育署

中 華 民 國 一〇九 年 三 月 二 十 四 日

第9頁,共9頁